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大任
電話：(03) 8462860#508
電子信箱：juiharr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三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1503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。 (376550000A_1130150303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訂定「花蓮縣教育網路中心設置運作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113年8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刊登公報) 2024/08/01 11:22:06

訂

線

113/08/01



1130002874